

● 阿扎 著



在藏地
幸遇自己



藏地，我与自己相遇，

从哪里来，要到哪里去……

何为梦想？何为自由？何为信仰？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CONTEMPORARY WORLD PRESS



风 马

在藏地
幸遇自己

阿扎 / 著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THE CONTEMPORARY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风马：在藏地幸遇自己 / 阿扎著. —北京：当代世界出版社，2017.3

ISBN 978-7-5090-1192-8

I . ①风… II . ①阿… III 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036684号

书 名：风马：在藏地幸遇自己

出版发行：当代世界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复兴路4号（100860）

网 址：<http://www.worldpress.org.cn>

编务电话：(010) 83908456

发行电话：(010) 83908409

(010) 83908455

(010) 83908377

(010) 83908423（邮购）

(010) 83908410（传真）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
印 张：7

字 数：146千字

版 次：2017年3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7年3月第1次

书 号：ISBN 978-7-5090-1192-8

定 价：38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！

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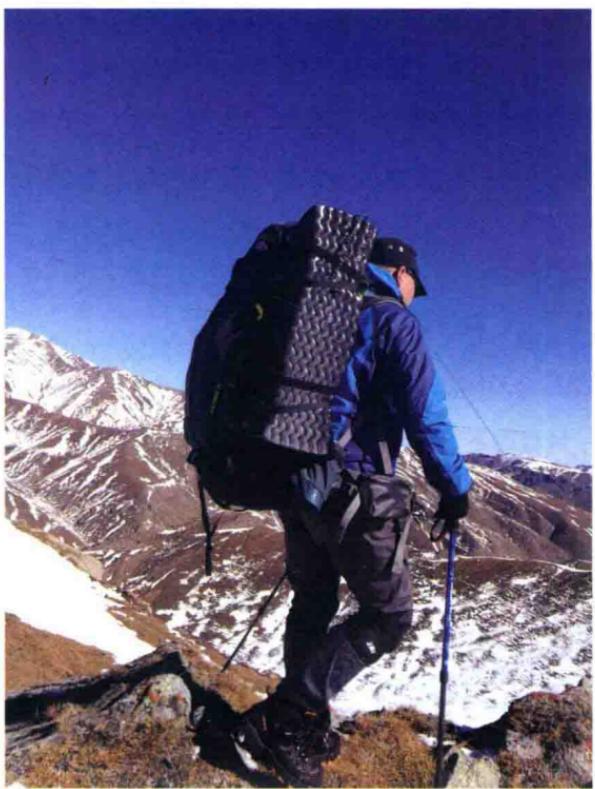
马

◎ 有这样一个民间传说：

一个藏族僧人在印度取得真经，回来的路上过河时把经书弄湿了，他把经书摊开晾晒，自己坐在一棵大树下打坐入定。突然间，天地响起法锣、法号，阵阵梵音回荡，微风拂面，天宇变换。僧人感觉浑身通泰，大彻大悟。他微微睁开眼睛，原来一阵风起，刮得经书满天满地满河面。据说人们为了纪念这个僧人的顿悟和颂扬佛经，就把经书印在布上，直接挂于天地之间，曰：风马旗。

这就是风马的来历。





序一

侠之大者

我和阿扎相识多年，属于那种不用喝酒、K歌，光坐在马路边啃着西瓜、打着蚊子，就可以通宵聊哲学的挚友。

我和他出身不同。他是干部子弟，偏偏天生反骨，任侠洒脱，天真而不卖萌，风流而不下流，为人处世带着几分似中世纪骑士的贵族作风。我是农民子弟，市井流氓出身，尝尽人间辛酸和苦乐，偏偏又是嫉恶如仇、嗜书如命。很多人问我为何和阿扎惺惺相惜。他们认为“阶级”之间的矛盾是不可调和的。我唯一的解释就是：我们都讨厌娘娘腔伪文青。我经常扯下伪文青的“花内裤”，他经常脱掉伪文青的“棉毛裤”。骨子里都透着对媚俗的反动。

没跟他会面前，我一直认为他是一个比我年长的好汉，至少会在嘴唇上留两撇放荡不羁的八字胡，眼神中透着几分冷峻和侠气。

与阿扎见面的那一年，我大学毕业已经两年，做过小贩、厨师，当过工人，在媒体界码过豆腐块小文，碌碌无为、一事无成。唯一能找到一点读书人尊严的，就是和他一起写几篇文章嬉笑怒骂，掀起一阵又一阵妖风。那年冬天，我约他线下见面，还叫上几个志同道合而又未曾谋



面的文青们聚个餐。我让人从仙居带来两只三黄鸡，并手忙脚乱地筹划着亲自下厨给大伙儿做鸡汤。

那天傍晚，他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时，我吃了一惊，这跟想象中的文人形象反差太大：五短身材，不胖不瘦。板寸头，嘴里叼着一根烟，看到人就眯着眼睛、放肆地笑着。天还没冷，他就戴着一顶棒球帽，上身着宽大的夹克衫，挎着一只不知品牌的斜背包。下身穿牛仔裤，球鞋擦得很干净。逮住人就拥抱、蹭脸皮，显得十分热情。要是在火车站遇到他，我会误以为是个皮条客。

那晚，我们一见如故，边喝边聊，聊到十二点多，把鸡骨头啃了一遍又一遍。

“鸡汤会”以后，我跟阿扎各奔东西很少见面。大部分时间，我们是通过手机和QQ在沟通。他的感情世界丰富而又容易受伤，虽然表面看起来落拓不羁，但有时候也是玻璃心。因为从小成长环境的影响，容易陷入恐惧和不安。阅读写作与宗教，就是我们寻找心灵庇护的唯一方式。特别是写作，总能为我们编织活下去的理由。由于年轻气盛，抑或是年少无知，我和阿扎一有空就大聊特聊尼采的超人哲学。超人哲学读起来很带劲。那时我特想改变生存的状态。虽然混成狗一样，但我还是一本正经地鼓励他要时刻保持战士的状态，不仅要向世俗、矮人宣战，更重要的还是要顽强地活下去。

“听说你变圆滑了！”三年前他在我的QQ上打下这句话。“人嘛，总得转型升级嘛。”我无耻地回了一句。

从此他孤独地过上了苦行僧般的生活。这么多年来，我经常听说他

独自一个人背着包跑到哪个说不出名字的山旮旯里，啤酒一瓶、花生米一袋，有些像菩提树下枯坐思索的佛陀。

后来听说，他又回西藏朝圣了，给我发来一大堆蓝天白云、碧水古寺的照片。每到一个地方都要留一张标志性的神秘背影。

一开始我不禁大笑，没想到一向独来独往的烟圈同志也不甘寂寞，跟一帮伪文青混到一块，搞不好在艳遇墙还混出了名堂。

所以当他在无人区的黄沙路上孤独地行走时，我懒得理他，我在淡定地写着八股文。

当他在大昭寺虔诚地跪拜时，我懒得理他，我在淡定地写着八股文。

当他数次遇险，死里逃生，涕泪横流时，我还是懒得理他，我还继续在淡定地写着八股文。

当他在凤凰读书等多家媒体刊登他的《西藏往事》系列时，我猛地吃了一惊，这真的是他吗？

我突然感动起来，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我已经变得粗俗不堪、圆滑世故。而阿扎却依旧纯洁得像个孩子，文笔依然灵动、接地气，对现实依然保持着怀疑和批判，对底层人物依然怀着浓浓的大爱。在他的笔下，每个人物都是那样的温暖，那样的有血有肉，那样的朴实、可爱。文风依稀可见沈从文的影子。

他有信仰，但是不惹人厌烦，不像有些所谓的修道人士那样两眼直直、道貌岸然、神经兮兮，一副不食人间烟火的样子。

他极其反叛，但是不故作高深、扭捏作态，浑身上下透着浓浓的西

部泥土味。

细细读完阿扎的书稿，我家的女文青在一旁笑我：对比现在的他。我认为你以前像一条狗，现在就是一条狗。

是为序！

竹子山人王斌 丙申年四月初九晚写于灵湖北岸

序二

先媚世俗 后达理想

我认识很多经历奇特个性丰富的人，这些人的成就非一朝一夕所成，而是日积月累，厚积薄发。

翻开阿扎的书，一探其内心深处，我蓦然被他这十年来的执着所感动。

他本是个内敛不善于表达自己真实想法的人，在我眼里，昔日一个腼腆的男孩，如今已成长为一个顶天立地真正的汉子。

我为他的这份改变而惊讶，也为他的这份努力而喜悦。

数年前，我曾多次与阿扎交流，不论是生活态度上，还是行事风格上，阿扎一如既往的尖锐，不妥协。

在他饱经风霜的故事里，我一页一页地看到了他的沉默、思考与沉淀。

这是一个快餐文化与功利主义盛行的时代，人们吸取着现成的知识，



生活在灯红酒绿的荒漠里。有多少人能理解一个一定要在生活中寻找自己答案的执着呢？

阿扎的故事就如一个个佛教经书里的小典故，平淡朴实，真实细腻，每次读完后，总会去思考一些想抓又抓不住的东西——他想表达的到底是什么呢？

能够让我们引发思考，这正是他所希望的。

阿扎用他自己的方式去寻找追逐他苦苦思考的信仰与梦想。

这条路，我们没有走过，更无法想象路途的艰辛与孤独，

他爱音乐，爱手鼓，爱旅行，爱阅读，爱摄影，爱写作，爱思考，他善于发现并挖掘新鲜的事物、新奇的想法，并将之分享给别人。

他也曾摆过摊，卖过艺，打过架，砸过酒吧，爱恨分明，嫉恶如仇，与每一个遇到的人都打得一片火热，他用他的真诚，他的勤奋，赢得了身边每个人的尊重。

这个世界上，总会出现一类人，他们的生活模式、思维模式与朝九晚五格格不入，却也活得有血有肉，自由潇洒。这个世界，这个天地本就应该是百花齐放，丰富多彩的。

就如阿扎所说，不论在哪儿生活，心在，西藏就在。让我们耐心品读阿扎新著，走进他的内心世界吧。

天台山桐柏宫 钩玄轩主



目录

00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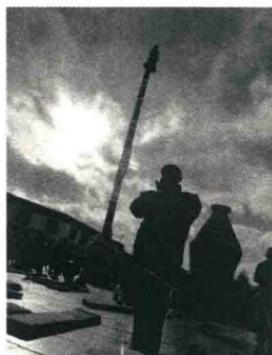
放下

012

我生命中的那条狗

老敖说，其实他不知道去哪儿，只是随遇而安地继续走，然后在公路边遇见了一个独自放牧的藏族少年，就屁颠屁颠地跟在他后面一起放羊，一起风餐露宿，一起跨过雪山和草原。他说他很开心，很多年没这么开心了。

它病恹恹地趴在我身边一声不响。燕子好奇地问我：「阿扎，这狗是谁的？」『这是我以后相依为命的兄弟。』



我以为我是不愿与群人共用一个水槽的贤者，着急地回到属于自己的沙漠，就会寻找到幸福。

我以为最牛逼的就是一个人干了所有人不敢干的事。

我以为查拉图斯特拉的离群索居是必然的。

我以为我再也见不到你们了。

就如同我说的，发生在西藏的美好回忆，就把它留在西藏吧。

就如格桑花般，花开亦花落。



我想起了那首歌：拉萨的酒吧里拉，什么人都有，就是没有我的心上人，她对我说，她不爱我，因为我是个没有钱的人；拉萨的酒吧里呀什么酒都有，就是没有我的青稞酒，一杯两杯，我也不会醉，因为我是個大酒杯。

你我相见即是缘，你我离别，也是缘，缘起缘灭，就如日升日落，本就是天地间的理，又何必执着于见与不见呢？



他们跟我们一样，执着并热切地想了解这个世界。但是，我却什么都给予不了他们。离开西藏的时候，我感觉特别的遗憾，这些对生活充满了期望，渴望外面世界的孩子，我希望，他们有一天能跟我一样，去看一看这个世界。

他想明白了一件事，你以为你在人群里一呼百应，你以为你的身份地位钞票给你带来的是别人永远享受不到的尊严，而一旦你失去这些，你是谁？你是什么东西？那些靠物质换来的尊严，都是屁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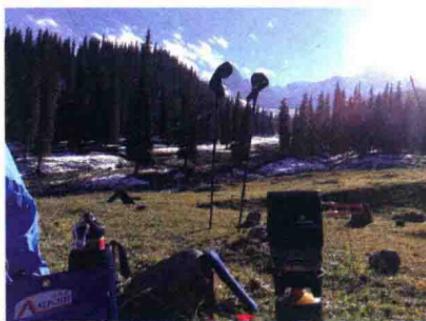
有些事现在不做，以后依然可以做

去西藏很廉价，文青们只需要花200多块钱坐火车两天就能到拉萨，背着一年也可能用不到一次的单反，对着朝拜的藏民与布宫拍上几张照片，然后在朋友圈里大喊，我终于来到了西藏，我的梦想终于实现了！然后沉醉于各种钦佩与羡慕。

你好，再见

『阿沁，你为什么要帮我呢？』

拉姆阿沁从包里拿出一包馕塞给我，『你不是第一个，也不是最后一个这么问我的人，我们藏族人就是这样的，遇见有困难的人就帮忙，人活着不就应该这样吗？』



獒再一次救了岚子，岚子跪倒在康珠尸体旁，泣不成声。他发誓他这辈子宁可孤独到老，也誓要陪伴獒走完这一生。

我开始酗酒，但没有什么用。然后找各种事情做，洗了一遍的衣服重新再洗一遍，床头的《圣经》倒着念，去寺庙找僧人和居士聊天。我试图通过宗教来寻求生存的答案，依然无功而返。

